

福建省妇女运动史料汇编

第 一 集

福建省妇联妇运史研究室
福建省档案馆

编辑说明

为了适应妇女工作与妇女运动史研究的需要，我们从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福建妇女运动的历史文献资料中，选编了三十七篇，作为《福建省妇女运动史料汇编》第一集，印发给有关领导与同志们参考。

本集所选文献资料，起自一九二六年，末至一九四九年建国前。以后还将陆续选编若干集。为了如实反映历史文件的本来面目，选编的历史资料均按原文照印。对于一些不通的语句，只要读者能看清原意，均未作改动。

为使读者便于阅读，我们在文字上作了如下加工：对有些没有标点符号的文件，加了标点符号；删除了些衍文；疑系错别字的，将正字以〔 〕号改于其下；增补的漏字，以〈 〉号标明；文字颠倒的，将正字以（ ）号括于其下；对字迹模糊不清、缺损者，能判明字数者用□号代其位置，能恢复者置于□号内，不能判明字数者，以……标明；有疑问的字句，其后加（？）以示存疑。

由于我们水平有限，编辑时间仓促，未经详细校勘核对，缺点、错误在所难免，希望读者给予批评指正，并请熟悉我省妇运情况的同志，广为提供妇运史料或线索。

· 编 者 ·

一九八二年四月

目 录

一九二六年

1. 中共厦门特支关于厦门妇女运动报告…………… (1)
2. 福建妇女解放协会章程…………… (3)

一九二九年

3. 中共福建省委通告第十五号
——妇女运动问题…………… (5)
4. 中共闽西第一次代表大会决议案
——闽西妇女问题决议案…………… (10)

一九三〇年

5. 闽西苏维埃政府布告第七号
——关于婚姻法令之决议…………… (15)
6. 中共福建省委妇委会给中共中央妇委信
——妇委成立及改组情形与工作情形…………… (17)
7. 中共中央给福建省委的信
——对妇女运动的指示…………… (20)
8. 闽西苏维埃政府通告第二号
——保护婴孩事…………… (24)

9. 中国共产青年团闽西特委第一次代表大会
——青妇运动问题决议案…………… (25)
10. 闽西苏维埃政府通告第七号 妇字第一号
——目前妇女中心工作…………… (28)

一 九 三 一 年

11. 中共福建省委决议之六
——“三八”国际妇女纪念日福建妇女工作计划
…………… (31)
12. 中共福建省委通告第五号
“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工作决议…………… (33)
13. 闽西苏维埃政府通告第十八号
——关于“三八”纪念工作…………… (35)
14. 中共赣东北特委
——青年妇女工作决议案…………… (38)
15. 共青团闽西特委关于青妇运动决议
…………… (43)
16. 共青团闽西特委“发动劳动青年妇女群众
为反封建束缚而斗争”决议…………… (45)

一 九 三 二 年

17. 关于婚姻条例质疑…………… (47)
18. 中央执行委员会关于法令的解释…………… (50)
19. 福建省妇女生活改善委员会通知第一号
…………… (53)

20.福建省苏维埃政府通知

- 关于豪绅地主的老婆媳妇女儿与雇农贫农结婚他的土地问题…………… (54)

21.福建省苏维埃政府训令第十五号

- 关于保护妇女权利与健全妇女生活改善委员会的组织和工作…………… (56)

一九三三年

22.中共福州中心市委 团福州市委

- 为“三八”劳动妇女节宣言…………… (59)

23.福州师范女生北上救护队宣言…………… (61)

24.中共闽北分区委妇女部

- 第六次各县妇女部长联席会决议…………… (63)

25.闽西苏维埃政府妇女委员会

- 第一次委员会决议案…………… (70)

一九三四年

26.中共闽浙赣省委妇女部乡妇女代表会议上的

- 报告大纲…………… (75)

27.中共闽浙赣省委妇女部通知

- 加强训练干部工作…………… (82)

一九三六年

28.闽西南军政委

- 关于妇女工作的决定…………… (85)

一九三八年

29. 中共闽西南特委妇女部的工作计划大纲
（四月至五月）……………（93）
30. 新四军二支队全体指战员答复家属信……………（95）
31. 新四军二支队给父母妻子兄弟姐妹们的信……………（98）

一九三九年

32. 中共闽西南潮梅特委妇女部
——闽南妇女运动报告……………（103）

一九四七年

33. 中共闽粤赣边区工委执委扩大会议决议草案
——妇女问题……………（115）

一九四八年

34. 中共闽中地委为号召援救被捕同志与救济被难
同志家属运动告全体党员书……………（119）
35. 中共厦门市委——“家庭据点化，据点家庭化”
（给曾镜冰同志附件七）……………（122）

一九四九年

36. 中共闽粤赣边区党委关于召开边区妇女代表
会议的决定……………（127）
37. 闽粤赣边区妇女工作初步总结……………（128）

中共厦门特支关于厦门妇女运动报告

一九二六年三月十五日

一、筹备组织福建妇女解放协会

自民校二次代表大会福建女代表回厦，本校同学即督促及帮助她组织女团体，并由民校省部指定筹备经费一百元。她们先后向各方面联络，于二月十九日开第一次筹备会，到会妇女三十余人，以电话女司机生为多，其余为女学生及女教员。此次开会讨论事件为：1.怎样筹备纪念“三八”国际妇女节；2.怎样筹备组织妇女解放协会。结果，举出筹备员多人负责筹备。

妇女解放协会筹备会已开会三、四次，“三八”国际妇女节及中山先生周年纪念均有表示。现报名入解放协会者已有百余人，不久便可正式成立（章程及成立宣言已印好）。

成立后拟即开办妇女工读夜学及妇女商店，近已从中进行筹备。

二、“三八”国际妇女节厦门妇女纪念情形

纪念日以前，一面由福建妇女解放协会筹备员到各学校各家庭联络，一面由民校发出通告，请各党员家属届时一致参加纪念。

是日，会场布置颇庄严，四壁满贴标语，下午三时开

会，到会者约有四、五百人，开会时讲演者全是妇女。

是日，福建妇女解放协会筹备会及福建青年协进社均印发传单，民校省部除印发传单外，并出“党声周刊‘三八’特号”。

三、总 结

厦门有几个妇女领袖颇热心做事，且与本校同学甚接近。此后厦门妇女运动可受本校同学及民左同学指挥。

可惜她们革命思想不甚进步，我等不敢轻率介绍她们加入本校。

以后我们当对她们加紧宣传及训练。

福建妇女解放协会章程

一九二六年

一、定名 本会定名为福建妇女解放协会。

二、宗旨 本会以促进男女平权求达女子解放目的为宗旨。

三、会员 凡妇女赞成本会宗旨及章程，有会员两人介绍者，皆得为本会会员。

四、组织 本会分设执行、干事两部，各得组织委员会，以办理一切会务。

五、职员及职权 执行部设执行委员若干人执行决议，总管内文牘、会计、庶务及召集开会事宜。干事部设干事员若干人（以会务多寡酌定之），以实地进行宣传、组织、训练等工作。

六、任期 职员任期半年，概由大会选举之，期满改选，连选得连任。

七、会议 每半年开全体大会一次，议决一切进行事宜，及选举职员。执行委员会每星期开会一次，干事委员会每两星期得与执行委员开联席会议一次。

八、会金 凡会员每月应纳常费一角，如遇特别需要时，得酌增若干或临时募捐。

九、弹劾 职员失职时，经会员五人之告发，十人之连

署，得由执行委员会召集特别会议，查审确实撤换之，遗缺另选补充。

十、退会 凡会员违反章程，或三回不纳会金及破坏本会名誉者，得由执行委员会用书面勒令退会。

十一、附则 本会章程自公布之日实行。如有未妥善处，经会员十人之提议，大会过半数的通过得修改之。

中共福建省委通告

第十五号

——妇女运动问题

一九二九年一月

一、过去党对妇女运动的态度。过去党对妇女运动没有正确的策略，好一点的只做了一些小资产阶〈级〉妇女解放运动，广大的劳动群众方面则多少计及，以致中国的革命第一高潮她们未能尽量参加。在数量上说，女同志本来就很少，而实际参加工作的尤其少，这少数的同志又因为党对妇女运动没有正确的认识和正确的指导，她们工作常受观念不正确的批评，或者党内妇女主义的迷途，因此取消妇女的倾向就发生于无产阶级的内〈部〉了。

二、过去斗争中妇女群众的表现。妇女群众的组织散漫，并且（来）中封建社会的毒，对于我们的宣传很难接受，这是我们要承认的。但是，另一方面看，她们所受的压迫是特别利害，解放的要求也特别迫切，只要我们积极的向她们宣传，组织她们，她们的革命情绪并不见得低落，力量也不见得微弱。在过去各地斗争中，她们的表现都是勇敢积极。在城市广州暴动的时候，妇女群众曾拿着斧头、镰刀的

红旗，引领冲锋在外，宣传、交通、救护、侦探等工作，几乎整个是她们所担任。在乡村暴动的时候，她们担任救护、侦探、放哨等工作，使革命力量更加强大，她们在斗争中的表现是而此，她们对于革命的作用谁能否认。

三、妇女运动的意义。中国妇女群众政治上经济上社会上受着帝国主义、资产阶级和一般走狗们的压迫与剥削，比较半植〔殖〕民地中国的男性劳苦群众还要利害，在资本势力底下，她们工作时间特别强，工资特别少，待遇特别苛刻。在封建势力底下，她们有娼妓、婢妾、童养媳种种的职业，就是普通一个自由民也是被礼教的锁链果〔裹〕捆着。她们是劳苦群众的一部分，是被压迫被剥削群众的一部分，在目前党的夺取广大群众的总路线上，党应该争取广大的工农妇女群众，（她们是轻工业和佃农、雇农中的主要的部份）来参加整个的革命斗争，因为革命的胜利是要整个阶级的力量团结起来才能达到的。

现在我们知道，妇女运动并不是单纯的妇女解放运动，更不是少数的女同志的工作，乃是整个的革命部分。过去轻视的态度和小资产阶级化的偏向，都应极力纠正。并即刻动员到妇女群众中，去领导她们日常斗争，提高她们的阶级觉悟，使她们团结起来为自己的利益为〔而〕斗争。

四、目前对妇女运动的方针。

A. 党员方面：

1. 各级党部应立刻成立妇女运动委员会。必须有工农运动的工作同志参加委员会，书记不一定由女同志担任，一切计划和决议经常委会通过，在工农运动工作中分途执行。

2.立即调查各行各业的女工、农妇生活状况。妇女除职业工作外,家庭操作繁重,有时候简直是合起来,所以调查的时候这方面要特别注意(调查大纲附后)。

3.原有女同志尽可能的派她到工农妇女群众中去工作(工作),若不可能,则可组织夜校类似的团体,尽量造成和她们接触的机会,促进她们阶级觉悟,发动她们日常斗争,选择她们中间积极先进的份子介绍给党团。

4.新加入的党团员,应加紧她们的训练教育,使她们每一个都是党的〈坚〉强战士,群众中的好领导者,断不能平日不给她们教育,分配工作的时候,就说她们不努力不积极,而把她们一笔抹煞。

5.根据她们的工作能力,分配她们以相当的工作,从工作中切实的训练她们,相当机会时,〈吸收〉她们参加党部工作,尤其要忘记了提拔她们中间积极的无产阶级的份子到干部〈队伍中〉来。

B.女工方面:

1.在有工会的地方,应在工会下组织女工委员会。各级工会应尽量领导女工参加工会工作。

2.在工会每一斗争中,不要忘记提出女工的特殊要求,平时宣传也不要忘记了女工的特殊利益斗争。

3.在未有工会的地方,应任用夜校储蓄会或其他灰色组织来团结她们,增高她们的知识和阶级觉悟。

4.女工运动目前斗争的纲领和口号,是改善女工经济地位,同等工作同等工资,增加工资,反对折扣工资,禁止女工做过渡〔度〕或危险工作,缩短夜工时间,加多休息时间,星期日休息,产期前后休息一月,工资照给,不得打骂

或侮辱女工……等。对女工家庭宣传，取得其同情，以打破家〔庭〕的束缚与压迫，可减少女工参加工会的阻碍。

C. 农妇方面：

1. 在农协或农民委员会设立农（妇）委员会来吸引广大的农妇群众参加农民组织和农民斗争。

2. 在农妇运动中，主要的工作是动员广大的农妇群众来参加农民斗争——打倒土劣，没收地主土地，建立苏维埃政权，在这些斗争中获取农妇的真正解放。

3. 在农妇运动中，切实防止与农民的冲突，并应积极的〈向〉农民宣传农妇运动是加强了农民革命的力量和胜利，也应防止与农民运动对立的农妇运动发生。

D. 城市贫妇方面：女店员家〔庭〕女工等，可用夜校储蓄会及职业介绍、失业互助（荐头馆）等方式组织群众，发动她们〈参加〉切身利益的斗争，并尽可能引导她们参加反帝反军阀的运动。

E. 小资产阶级方面：

1. 他们原有的组织若有群众的能打进去更好，否则可另组织与社会有关系的团体，〈如〉游艺研究会、社会调查队等，尽量加强她们的政治兴趣与认识，使在我们影响之下扩大。

2. 发动她们日常的斗争，如学生受学校无理的束缚等，领导她们积极的参加反帝反军阀运动。

3. 唤醒她们对国民党各派及第三党〈的〉迷梦，打破她们对女权运动和解放运动的幻想，指示她们及〔只〕有在无产阶级的领导之下，参加整个革命斗争才是妇（女）真正整个的

出路,唯一的出路。经常的向她们宣传,使她们〈同〉情于工农革命斗争。各级党部接到此通告后,根据此通告,立即进行妇女运动的工作,同时将工作计划情形报告省委。

附：女工调查大纲

1.做的什么工。2.工场在是（是在）什么地方。3.工场内有多少工人，有多少阶级，各阶级人数有多少，童工多少，成工多少。4.工人的籍贯和讲的语言。5.包工制还是养工制。6.日工几小时，从几点到几点。7.夜工几小时，从几点到几点。8.工资最多的多少，最少的多少，多少时间发一次。9.有例假否，产期前后请假否，假期工资照给否。10.疾病伤亡给与津贴否。11.劳资关系怎样。12.工头对待工人怎样。13.衣食住怎样。14.家庭的状况怎样，对家庭的负担怎样。15.她们的痛苦是什么。16.她们的要求是什么。17.她们有什么特殊的情形吗。18.有组织没有，组织的情形如何。19.“四·九”前后有何分别。20.其他。

中共闽西第一次代表大会决议案

——闽西妇女问题决议案

一九二九年七月十五日

一、闽西妇女的生产地位与生活状况

闽西地近海滨，特别受外货侵入的影响，物价昂贵，生活程度增高。兼之山多、田少、人烟周〔稠〕密，每年谷物的产额，不够全人数的需要。除专以劳力营生者外，大多农家正要靠经营小商及各种手工业技术为副业，以补足其生活之不够。所以闽西妇女都要劳动，与男子一样担负生产的责任。即以龙岩的小脚女人，除极少数的富家妇女外，没有一个不为穷困所驱逐出来与男子同样劳动。

闽西妇女在生活上比男子更苦，因为工作上除与男子负同等的生产责任外，还要担任家里一切琐〔琐〕碎的事情。同时，劳动力的价值比男子低，如龙岩、上杭、武平、长汀等县女工工资比男子少一半，永定女工只得男工工资的三分之一。至旧礼教的束缚与家庭的压迫仍与其他各地一样。因此，闽西妇女在生活上确比男子更苦。

二、闽西妇女在革命斗争中的革命情绪与作用

1. 妇女的革命情绪：物质生活上既受如此的痛苦，精神上受旧礼教的束缚与家庭的压迫，她们热烈的革命情绪就在

这些地方长成了。所以反对压迫势力都能取得她们的拥护与赞助。今年红军从到闽西后，各县妇女纷纷起来参加革命。赤卫队、暴动队的组织里也有不少的妇女参加。龙岩的湖帮有妇女自动的召集妇女群众大会，向政府提种种要求解放的条件。龙岩县革委简直没有一天不办几件妇女离婚的案子。从这些地方充分（表现妇女）参加革命的热烈，尤以反对包办婚姻为厉害。

2. 妇女在革命斗争中的作用：妇女在旧社会地位上受一般人的轻视，认为只是一个单纯制告〔造〕人类的机器和料理细小的家庭事项外，没有别的作用。过去同志们亦有此种观念而忽视妇运，这是非常错误的。大会认为，妇女在革命斗争中有下列的作用：（1）做侦探；（2）任交通；（3）做宣传工作；（4）参加斗争；（5）做士兵运动；（6）料理家务代理为革命服务的丈夫；（7）守卫放哨；（8）煮茶饭；（9）运输；（10）慰劳；（11）做男子能做到的一切工作。

三、闽西过去对妇女运动工作缺点

1928年11月前，党对于妇女运动极少注意，虽然永定的金丰、溪南，龙岩的白土有妇女参加农会，但党还没有十分注意，只看着一件附带工作。1928年冬至1929年春的时候，党才开始做妇女运动，决定每个支部至少要吸收一个女同志，各级党部对于妇运才有相当的进步，党内有了女同志，农会有了女会员。此次红军来闽西，四处的劳动妇女群众都蓬勃的起来参加革命，凡有红军成立的地方，都有极热烈的革命妇女群众。虽然妇女十分勇敢热烈起来参加斗争，但是